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呂佩原

電話：05-5523776

傳真：05-5339395

電子信箱：ylhg10167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麥寮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戶二字第11421156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14YB12806\_1\_18140706735.pdf、114YB12806\_2\_18140706735.pdf、114YB12806\_3\_18140706735.pdf）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函，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製作「兒童及少年遭親屬擅帶離家失蹤案件服務海報」，請協助轉發宣導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114年8月15日台內民字第1140231667號書函暨內政部民政司案陳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14年8月11日社家支字第1140111920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署為宣導遭擅帶離家之兒童及少年權益，並利於新住民家庭理解諮詢、協尋等相關資訊及服務，爰本（114）年製作旨揭海報中文/印尼文版，預計本年8月下旬由旨揭基金會配送（詳如來文附件），俾該海報被送至本府後分送至貴所，請惠予協助宣導運用。

三、如有疑義或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旨揭基金會聯絡人：陳維翎社工，電話：（04）2371-0501分機204。

正本：本縣各戶政事務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麥寮鄉公所 114/08/18



1140012569

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2025/08/18  
14:20:12  
電 子 公 文  
交 換 章

裝

訂

線